



部门下属单位整体预算绩效目标表

部门名称	吴川市教育局			
下属单位名称	吴川市王村港中心小学			
基本信息	财政供养人员数	108		
预算整体情况	单位预算支出	预算金额(万元)	收入来源	预算金额(万元)
	基本支出	1703.36	财政拨款	1921.31
	项目支出	217.95	其他资金	
	事业发展性支出	预算金额(万元)	按预算级次划分	预算金额(万元)
	财政专项资金			
	其他事业性发展性支出			
总体绩效目标	目标1: 抓好教学教育工作, 不断提高教育质量。 目标2: 抓好教师队伍建设, 打造德才兼备的教师队伍。 目标3: 加强对学生的思想品德教育, 使学生的德智体全面发展。 目标4: 全方位保障校园安全。 目标5: 整体满意度达到95%以上。			
年度重点工作任务	名称	主要实施内容	拟投入的资金(万元)	期望达到的目标(概述)
	教育教学工作	学校一切工作以教学为第一位。	80	教师安教、乐教, 学生学有所成
	校园建设	投入设备, 提高办学条件, 用现代化教学方式促进学生发展。	40	改善教学硬软件设施
	设备投入	为教学育人提供长久的硬件保障。	30	稳步发展
其他需完成的任务(可选填)	任务1: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学生人数	1567人
		质量指标	教育教学质量提高	教育教学质量提高
		时效指标	资金支付及时性	100%
		成本指标	支出是否超预算	不超预算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	
		社会效益指标		
		生态效益指标	校园生态环境改善	明确改善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	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	师生满意度	>95%

备注: 1. 本表的填报主体是二级预算单位。

附件2:



2024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

项目名称		公办幼儿园保教费非税工作经费			
项目类型		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			
项目等级		二级项目			
主管部门		吴川市教育局		用款单位	吴川市王村港中心小学
实施期限		起始年度	2024年	到期年度	2024年
预算金额		总金额	40万元	当年度金额	40万元
项目概述		安排全市有关公办幼儿园保教费、住宿费通过非税一体化系统入库需安排的支出。			
总体绩效目标		实施周期总目标（跨年度项目需填写）			当年度目标
		目标：根据省财政厅《关于规范全省非税收入一体化系统管理使用的通知》精神，我市于按要求开展此工作，现安排全市有关公办幼儿园保教费、住宿费等通过非税一体化系统入库需安排的支出，用于维持相关公办幼儿园日常开支及工作正常运转，提高日常教学质量，提高学前教育办学效果。			目标：根据省财政厅《关于规范全省非税收入一体化系统管理使用的通知》精神，我市于按要求开展此工作，现安排全市有关公办幼儿园保教费、住宿费等通过非税一体化系统入库需安排的支出，用于维持相关公办幼儿园日常开支及工作正常运转，提高日常教学质量，提高学前教育办学效果。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实施周期指标值	当年度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		
		质量指标	促进吴川教育稳步发展	大力促进	大力促进
		时效指标	拨付及时率	90%	90%
		成本指标			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		
		社会效益指标	保障学前教育教学	通过补助教学业务费、日常维护费等，维护学校正常运行	通过补助教学业务费、日常维护费等，维护学校正常运行
			公办幼儿园办学条件	有效改善	有效改善
		生态效益指标			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		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师生满意度（%）	95%	95%
			提高服务对象满意度	有效提高	有效提高

备注：本表的填报主体是预算单位，一个项目填报一份表格。



2024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

项目名称		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			
项目类型		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			
项目等级		二级项目			
主管部门		吴川市教育局		用款单位	吴川市王村港中心小学
实施期限		起始年度	2024年	到期年度	2024年
预算金额		总金额	177.95万元	当年度金额	177.95万元
项目概述		1. 根据国家和省政策，围绕实现“四个走在全国前列”的目标，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，实施城乡免费义务教育，给予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，推进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。 2. 统一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标准、分担比例和拨付方式，坚持重点扶持困难地区和分步实施，各级财政教育资金向农村地区、困难地区倾斜。			
总体绩效目标		实施周期总目标（跨年度项目需填写）			当年度目标
		目标：1. 根据国家和省政策，围绕实现“四个走在全国前列”的目标，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，实施城乡免费义务教育，给予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，推进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。 2. 统一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标准、分担比例和拨付方式，坚持重点扶持困难地区和分步实施，各级财政教育资金向农村地区、困难地区倾斜。			目标：按照小学每生每年1150元的标准，对城乡义务教育学校（含民办学校）给予公用经费补助，提升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，促进教育公平。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达95%。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实施周期指标值	当年度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学生人数	1567人	1567人
		质量指标	补助覆盖率（%）	100%	100%
		时效指标	财政补助资金拨付及时性	100%	100%
		成本指标	生均公用经费补助标准（元/人/年）	小学1150元/生/年	小学1150元/生/年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		
		社会效益指标	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	>95%	>95%
		生态效益指标			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		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学生、家长、教师满意度（%）	>85%	>85%

备注：本表的填报主体是预算单位，一个项目填报一份表格。